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 2018 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预计金额 (万元)
1	谭晓华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关联方以其所持公司股权或其他方式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	500
2	冯亚凯	公司股东、董事	关联方以其所持公司股权或其他方式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	200
3	焦明超	公司股东、监事	关联方以其所持公司股权或其他方式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提供担保	200
4	谭晓华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关联方以其自有资金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200
5	天津辅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采购服务、咨询	50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谭晓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

冯亚凯先生为公司股东、董事。

焦明超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

天津辅成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谭晓华和董秘潘雪莹出资设立的公司。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前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表决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前述事项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需要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谭晓华	北京市朝阳区	不适用	不适用
冯亚凯	天津市南开区天津大学三村**号楼*门***号	不适用	不适用
焦明超	天津市北辰区佳荣里街瑞顺里*号楼*门***号	不适用	不适用
天津辅成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五大街泰华路12号泰达中小企业发展中心3465房间	有限责任公司	谭晓华

(二) 关联关系

谭晓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职务。

冯亚凯先生为公司股东、董事。

焦明超先生为公司股东、监事。

天津辅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谭晓华和董秘潘雪莹出资设立的公司。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方尚未签署交易协议。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遵循市场定价原则，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对公司不利的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天津德高化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8日